

现代经济

管理

F20
140

若干问题研究

编著 傅淑丽 马金书 许青萍

云南大学出版社

2

PDF

现代经济管理若干问题 研究

编 著 傅淑丽 马金书 许青萍

云南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徐 曼

封面设计：金 梅

责任校对：段建堂

现代经济管理若干问题研究

编著 傅淑丽 马金书 许青萍

*

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校内)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委员会印刷厂印装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25 字数：207千

2001年10月第1版 200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000

ISBN 7-81068-385-3/F·254

定价：16.00元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政府经济管理职能研究	(1)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 加强宏观经济管理的必要性	(1)
二、宏观经济管理的主体——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 ..	(4)
三、我国政府经济管理职能的根本转变	(10)
四、我国政府经济管理机构的改革	(12)
五、西方各国的宏观经济管理简介	(15)
第二章 经济总量平衡与管理	(28)
一、几个主要的宏观经济总量指标	(29)
二、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平衡概述	(32)
三、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的平衡和需求管理	(40)
四、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的平衡和供给管理	(46)
第三章 产业政策与结构优化	(54)
一、产业结构概述	(55)
二、产业结构政策	(63)
三、运用产业结构调整政策, 促进我国产业结构的合理化	(67)
四、对“十五”期间云南产业结构调查的探讨	(70)
第四章 金融管理与风险防范	(81)
一、金融管理概述	(81)
二、金融政策的内容与作用	(86)
三、加强金融监管, 防范金融风险	(95)
第五章 区域与城市经济管理	(105)

一、区域经济管理·····	(105)
二、城市在区域中的作用·····	(109)
三、区域政策·····	(120)
四、区域差异与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	(126)
第六章 规模经济与管理 ·····	(136)
一、规模经济的内涵、分类及其相关理论·····	(136)
二、规模经济是产业组织政策的重要目标·····	(147)
三、中国产业组织规模的现状·····	(155)
四、对中国产业组织规模经济缺乏原因的简要分析 ·····	(163)
五、制定和实施产业组织政策,提高中国产业组织 的规模经济水平·····	(165)
第七章 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问题 ·····	(174)
一、企业概述·····	(174)
二、企业管理概述·····	(183)
三、现代企业管理思想与管理现代化·····	(189)
第八章 西方人力资本理论与我国企业的人力资源开发 ·····	(197)
一、西方人力资本理论简介·····	(197)
二、对西方人力资本理论的评价·····	(206)
三、我国人力资源开发的现状和对策·····	(208)
四、加强劳动力资源的管理·····	(215)
第九章 现代企业文化 ·····	(223)
一、现代企业文化概述·····	(223)
二、我国企业文化建设的现状及传统文化对企业 文化建设的影响·····	(242)
三、我国现代企业文化的构筑与建设·····	(244)
后 记 ·····	(255)

第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政府经济管理职能研究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作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对宏观经济的管理问题，是关系到整个国民经济是否能协调发展的重大问题。因此，加强对宏观经济的管理，正确发挥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搞好宏观调控，引导整个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地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加强宏观经济管理的必要性

十四大报告指出：“我们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控制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使经济活动遵循价值规律的要求，适应供求关系的变化；通过价格杠杆和竞争机制的功能，把资源配置到效益好的环节中去，并给企业以压力和动力，实现优胜劣汰，运用市场对各种经济信号反应比较灵敏的优点，促进生产和需求及时协调。同时也要看到市场有其自身的弱点和消极方面，必须加强和改善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加强政府对宏观经济的管理，主

要有以下原因：

一是政府承担着组织改革、培育市场的任务。

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在政府的规划和引导下进行的，在传统的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的过程中，原有的管理体制已不适应和无力管理市场经济中出现的问题，新的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和法律体系又不完备，因此，政府要不断地根据改革进程中出现的新问题和新情况，调整改革的方案，安排改革的程序，制定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法律法规体系，建立新的宏观调控体系和微观管理体系，以规范市场行为，确立市场经济秩序，给市场经济参与者创造一个公平竞争的环境，保护消费者利益，逐步建立起全国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

市场调节，是一种以价格为杠杆，以经济利益为驱动力的自发调节。这种调节有利于资源向那些经营好、利润高的企业流动，从而达到资源合理的利用，但是也容易产生利大大干、利小小干、无利不干的倾向。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中，有些盈利大的行业或产品的生产不一定为社会所必需，有的甚至有害；有些利小或无利的行业或产品的生产，如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又是社会所必需的，对于这种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局部效益与宏观效益有冲突的调节，市场就无能为力，必须由国家政府来解决。此外，市场调节是一种事后的调节。这种事后调节从价格形成、信号反馈到产品生产，都有一定时间差，因此有一定的滞后性。这种滞后性容易造成企业决策失误和生产的盲目性。这对于一些生产周期较长的部门影响尤为明显。因此，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单靠市场调节本身，并不能完全保证国民经济总量和结构的平衡，还必须要由国家政府通过加强宏观调控来解决。

二是政府可以干预市场经济活动，纠正市场失灵。

宏观调控是政府对宏观经济的重要管理手段，它具有一个较为完整的调控体系。政府通过宏观调控调节总供给和总需求，可

以减少经济周期性波动。政府采用计划引导、财政金融手段调节总需求和物价总水平，抑制通货膨胀，可以保持宏观经济的均衡，实现经济结构的优化和高级化，促进国民经济均衡稳定地发展。政府运用行政、法律和经济的手段治理污染，保护环境，消除有害的外部干扰，可以提高社会成员的整体利益。政府使用法律和行政方式，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维持市场的竞争秩序，可以提高市场效率。

发挥市场调节优越性的条件之一，就是要保证市场的公平竞争。而保证市场公平竞争，就要有公平竞争的规则，并实行严格的市场监管。这就是我们之所以说市场经济实际上是法制经济的原因。但是，单靠市场的自发调节，并不能完全保证市场的公平竞争，相反还容易形成市场垄断从而破坏市场竞争机制，造成市场竞争秩序的混乱。为了保证市场的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国家必须要在宏观经济管理中严密法制，加强监督，从而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并对广大消费者的利益予以保护。

三是政府可以提供公共产品和对国有资产的管理。

政府担负着国防、公安、市政建设、文化科技、卫生教育等公共领域的任务。这些任务私人不愿意或无力承担。政府提供这些公共产品，有利于降低市场主体的成本，改善社会成员的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坚持以公有制为主、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形式。在这种情况下，国有企业必然是市场主体的主要组成部分，国家政府仍然要以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对国有资产进行必要的管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国家政府对国有企业和国有资产进行必要的管理，是对市场调节进行引导的一个重要手段，也是确保国有资产不受损失，并使之在市场竞争中不断增值的重要责任。

四是政府要保持社会分配的合理性，防止两极分化。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之一是社会成员共同富裕，这是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利益的，也是社会主义优越于资本主义之处。市场机制则会促进两极分化。为了避免市场经济中收入差距扩大化的缺陷，政府要制定合理、有效的收入分配政策，调节社会成员的收入水平。同时，要建立社会保障体制，保障低收入阶层的生活，以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有利于经济的发展，而经济的发展是社会稳定的基础，因而从总的方面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有利于社会安定。但也不可否认，市场经济的某些弊病，也容易为社会带来一些不安定的因素。其主要表现：一是单纯的市场调节不能保证公正的收入分配，相反还会拉大收入差别，甚至产生两极分化，这样就会引发社会矛盾；二是单纯的市场调节容易产生只顾个人和局部利益，忽视国家整体利益的倾向。而一旦国家利益受损，社会安定就失去了保证。为此，为了保证社会公正分配，实现共同富裕目标，正确处理个人、集体、国家三者利益关系，调整局部利益，维护国家利益，从而保证社会安定，就必须加强宏观经济管理。

二、宏观经济管理的主体——政府管理 经济的职能

（一）政府调控经济的目标

政府调控经济的目标是多重的，这些目标构成一个体系，其中主要目标为：

1. 充分就业。充分就业是指非自愿失业者都能够就业。非自愿失业是指人们愿意接受比现行工资更低的工资但仍然找不到工作的情况。在充分就业时，自愿失业（人们不愿意接受现行工

资而造成的失业)和摩擦失业(生产过程由于工作的季节性、工种转换困难等等原因形成的难以避免的局部的、暂时的失业)仍然存在。

2. 物价稳定。物价稳定是指一般价格水平的稳定。一般价格稳定不是指每种商品的价格固定不变,而是指价格指数不变,即把通货膨胀限制在5%以下。

3. 经济持续均衡增长。它是指在平抑和消除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同时,实现宏观经济的长期稳定发展。

4. 国际收支平衡。国际收支平衡是指国际贸易(包括商品和劳务)的平衡和国际资本流动的平衡。

5. 收入公平分配。是指保障人民最低生活需要,提供均等竞争的机会。

6. 控制人口。受工业化程度、城市化程度和社会保障程度不够高的限制,人口特别是农村人口问题比较突出,因此,人口问题本质上是经济问题,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已成为宏观经济调控的重要目标。

7. 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这是保证经济长期可持续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必要条件。

8. 合理配置资源,实现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在政府的宏观经济调控中,最直接和最重要的是前四个目标。

(二) 政府调控经济的手段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政府调控经济的手段主要有:计划手段;财政手段;金融手段;行政手段;制度手段和法律手段。

计划手段是政府根据国民经济的总体运行状态以及资源、国际环境等等,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和任务,引导宏观经济的运作和微观经济主体的决策,协调其他调控手段和各项经

济政策及各类经济主体的利益，保证宏观调控的有效实施。

财政手段是通过调整财政收入与支出，即运用预算、税收、财政投资、财政补贴和国债等手段调节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以达到经济的均衡。财政手段的使用效果比较明显，可影响多个调控目标。

金融手段是指中央银行通过对货币和信贷的调节，对国民经济的运行施加影响。中央银行通过改变利率、存款准备金率和公开市场业务等活动，调整经济中的货币供给量，进而改变总需求，实现总供求的均衡。中央银行还通过汇率的变动影响进出口贸易和资金的流入和流出，以实现国际收支的平衡。金融手段的调控作用非常广泛，既能影响个人和企业，也能影响政府行为和国际经济关系，具有间接、灵活、有效和可计量等特点。

行政手段是政府利用自身的权力、威严和强大的物质力量，对社会经济活动进行强制性干预的手段。

制度手段是指通过完善经济体制，制定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法规和制度，规范和约束经济主体的行为，为社会经济运行提供良好的环境，以实现经济调控的目标。制度手段包括所有制、体制和组织机构的变革和调整等。如，财税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分配制度改革、企业制度改革、社会保障改革等等，还包括法规和管理制度的变更。制度手段属于非经济的长期性手段，其特点是实施周期长、手段效果不明显且难以计量。

法律手段是赋予上述各项手段以庄严的法律的“手段的手段”。法律是规范市场经济主体行为的需要，是构筑和维系市场运行规则的基础，是保障市场公平竞争，维护经济秩序的有效手段。所以，市场经济被称为“法制经济”。

（三）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

简单地说，国家政府的宏观经济管理职能是指国家政府凭借

一定的行政权力和生产资料所有权，在宏观经济管理中所行使的职责和发挥的功能。

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我国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主要是宏观决策、宏观计划、宏观调节、宏观监督和宏观服务等。

宏观决策，就是从宏观经济发展的总体要求出发，研究并制定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目标、战略和方针、政策。

宏观计划，就是从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出发，制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进行宏观性、战略性、政策性的指导。

宏观调节，就是运用各种政策和手段，从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平衡和维护国家利益出发，协调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比例关系，协调国家、地区、企业、个人之间的利益关系。

宏观监督，就是制定并执行各种法规、条例，为维护社会秩序和经济秩序并保证宏观经济管理目标的实现所进行的经济监督、行政监督、法律监督和社会监督。

宏观服务，就是为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为市场发育完善，为企业经营管理和人民生活改善创造良好的环境，提供信息、科研、教育、治安、公共设施、社会保障等服务。

此外，在我国以公有制为主的条件下，国有资产在整个国家资产中占有很大比重，国有企业的发展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国家政府部门还应以全民所有制代表的身份，凭借生产资料所有权，行使对国有资产管理职能。

（四）确定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的依据

任何国家的政府为了维护政治统治，协调经济发展，都要行使经济管理职能。但是，不同的国家由于情况不同，其经济管理职能的种类、性质及其内容、方式、程度、范围等各有不同。一

般说，确定一个国家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主要应考虑以下因素：

第一，要适应社会化大生产不同水平的要求。

现代经济的发展，都是社会化大生产。在社会化大生产的情况下，国民经济分为各部门、各地区、各行业、各单位，它们既有明确分工，又要密切协作。这就在客观上要求一个国家要有一个权威部门从总体上进行组织和协调。一般说，一个国家社会化大生产的水平高，其分工协作的关系越复杂，就越需要加强政府的宏观经济管理，充分发挥组织、协调等职能，以保证整个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地发展。

第二，要适应国内外市场变化的要求。

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国内外也越来越成为一个统一的大市场。市场要求的多变性，要求我们的管理职能和手段也随之不断的变革和发展，以适应市场的需要。

第三，要适应一定经济制度和经济体制的要求。

一个国家实行什么样的经济制度，建立什么样的经济体制，对于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的确定和发挥具有决定性的影响。

就经济制度来说，所有制形式是影响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的主要因素。在实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国家，国家政府主要是以行政权力代表的身份行使宏观经济管理职能，一般不干预企业内部事务。但是，在实行以公有制为主的国家，国家政府则不但以行政权力代表者的身份，而且还要以生产资料所有者代表的身份行使宏观经济管理职能。因此，它除了具有一般的宏观经济管理职能外，必然还要有一些特殊的职能，如对国有资产管理的职能等。

就经济体制来说，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宏观经济管理职能与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宏观经济管理职能就有较大的不同。仅就管理形式上来说，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国家政府部门主要行使直接管理

职能；而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国家政府部门主要行使间接管理职能。二者之所以不同，主要是因为两种体制下的经济运行机制不同。

第四，要适应不同国情的要求。

一个国家的国情，包括国土面积的大小、人口的多少、资源的丰裕程度等，这些都对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的确定和发挥有一定的影响。但是，在复杂的国情中，对于管理职能影响最大的是这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人民文化素质和历史文化传统。一般说，在经济比较发达、人民文化素质普遍较高的国家，比较习惯于分权式的管理，一些以满足人们的社会需求和精神需求为主的“软”管理职能，如沟通、疏导、激励、文化等比较适用；而一些经济落后、人民的文化素质较低、封建专制历史较长的国家，则比较习惯于集权式的管理，一些以满足人们物质利益需求为主，适用于集权式管理的“硬”职能，如计划、监督、指挥等比较适用。

第五，要与国家一定时期的形势和任务相适应。

国家一定时期所处形势和带有全局性的任务，对于政府管理方式的选择和管理职能的发挥也有重要影响。例如，战争时期，比较强调集权式管理和“硬”管理职能的发挥；而和平建设时期则可进行一定程度的分权式管理，也可更多地行使“软”管理职能。又如，国家要集中力量进行一些大型项目的建设，则可采取一定程度的集权式管理，并较多地发挥“硬”管理职能；而强调要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则应在不影响全国统一的情况下适当强调分权式管理，并可较多地采用“软”管理职能。由此可见，从长时期来说，国家一定时期的形势和任务虽然不是一个国家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职能确定所应考虑的根本因素，但就每个时期的管理来说，则是必须予以考虑的。

三、我国政府经济管理职能的根本转变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我国经济体制面临着两个根本转变：一是企业机制的根本转变；二是国家政府经济管理职能的根本转变。这两个转变互为条件，相辅相成。只有完成了这两个转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才有了基础。

根据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我国政府经济管理职能必须从根本上实行以下转变：

一是由过去以微观经济管理为主，转变为以宏观经济管理为主。

在过去政企职责不分、所有权与经营权合一的情况下，国家政府不但是宏观经济的管理主体，而且是微观经济的管理主体。在这种情况下，政府对企业管得过多，统得过死，而该管的事又没有管好、管住，因此，不仅使微观经济没有活力，而且也直接影响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协调、稳定的发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面向市场，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法人实体，国家政府就不能再直接插手经营管理企业，而必须转向以宏观经济管理为主，充分发挥宏观经济管理的职能，真正做到微观搞活，宏观管好。

二是由过去的以实物性管理为主，转变为以总量控制和结构调整为主。

在过去的计划经济体制下，由于把计划管理理解成下指令、批条子，直接地分钱、分物、定项目。在这种情况下，国家政府部门实际上充当了生产调度、会计出纳和仓库保管员的角色，而实际的宏观经济管理并没有搞好。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政府将由上述实物型管理为主，转为价值型管理为主。其主要任务是搞好总量平衡，调整产业结构，真正从总体上保证国民

经济的协调稳定、快速发展。

三是由过去以直接管理为主，转变为以间接管理为主。

在过去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国家政府主要采取直接管理为主的方式。其特点就是以行政手段为主、以指令性计划为主、以直接经营企业为主。这种方式的管理往往违背客观经济规律，仅凭长官意志办事，因而常常造成决策失误和资源浪费。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一切生活资料和生产要素都在市场上交易，生产者生产什么、生产多少，消费者购买什么、购买多少，都由各自根据市场调节信号决定。这样，政府就要采取间接管理为主的方式，从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出发，主要用经济手段，辅之以行政手段、法律手段等，调节总量平衡，引导企业行为。实现以直接管理为主向间接管理为主的转变，能使政府摆脱种种事务性的工作，以更多的精力去解决宏观性、战略性和政策性的重大问题，同时也为精简机构创造了条件。

四是由过去以强调“服从”为主，转变为强调“服务”为主。

在过去的计划经济体制下，政府所实行的以直接管理为主，以行政方法为主的方式，必须要以企业对政府的绝对服从为前提，因此当时政府虽然也提出要树立为企业服务的思想，但实际还是经常以主管者的身份强调企业对政府的服从为主。如前所述，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已不再是国家政府部门的行政下属单位，政府也不再直接插手经营企业，而是担负弥补市场不足，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的任务，因此，就政府与企业的工作关系来说，就要由过去以强调“服从”为主，转变为以强调“服务”为主。国家政府部门的这一转变，不仅仅是职能的转变，而且还是工作作风的转变。因为在强调为企业服务的前提下，要真正做好各项服务工作，必须要转变工作作风。为此，这种转变对于政府克服官僚主义，提倡勤政廉政也是很有意义的。

四、我国政府经济管理机构的改革

建国以来，我国曾进行过多次机构改革，但每次改革都是围绕着计划体制的改进和完善，在放权收权、机构撤并、人员增减上作文章，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目前，我国正面临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不仅政府管理职能要有根本转变，而且在机构设置上也进行了重大改革，根据我国政府机构的情况，1998年，中央部、委、办从原来的41个撤销、合并为29个。仅从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宏观经济管理来说，我国机构改革当前主要应解决以下问题：

一是实行政企分开、政资分开。

政企职责分开是我国政府管理机构改革的重要指导思想，也是改革中要解决的首要问题。

实行政企职责分开，首先要明确什么是政府，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应主要担负哪些职责？什么是企业，企业的性质和任务是什么？对此，不但要作理论上的阐述，而且要通过法律界定，依法解决。

实行政企职责分开的—一个重要步骤就是要实行政资分开，要把政府的宏观经济管理职能与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能、国有资产监督职能与国有资产经营职能区分开。根据这一思想，国家可以根据不同情况，按部门、行业、地区成立资产经营公司。这些经营公司不是行政机构，也不是“翻牌”公司，而是在国家政府的宏观指导和监督下，进行资产经营，属企业性质。

政企职责分开，不仅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问题，而且涉及政治体制改革，因此，应当配套、同步进行。

二是逐步减少或撤销直接管理微观经济的部门，加强和改善